保存年限: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:游宗翰 電話:04-7531174 傳真: 04-7201922

電子信箱: A20014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8月5日 發文字號:府法消字第10302482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函文及其附件資料影本乙份。(2個電子檔)(0248235A00\_ATT

CH1. pdf \ 0248235A00 ATTCH2. pdf)

主旨: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函請本府協助宣傳「消保知識探索樂 園」網路活動,請鼓勵 貴單位同仁及所屬踴躍參加,請 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103年7月29日院臺消保字第1030 1424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活動資訊,可至本府消費者保護官網頁(http://www. chcg. gov. tw/senior/03bulletin/bulletin04. asp)或行 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網站(http://www.cpc.ev.gov.tw)查詢

正本: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彰化縣環境保護局、彰化縣 消防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本府各處(本府法制處除外)、本縣 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:本縣消費者服務中心、本府法制處電的第一08-05% 511;32:43章

第1頁,共1頁

線